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1401000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

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楚雄彝族自治州林业调查规划院、楚雄彝族自治州森林资源管理站履行职能：

首先，履行全州森林资源管理管理职能，负责管理、监督、调查规划等管理办法制定；森林资源管理人員和规划设计人員培訓、考核，州級森林資源檔案管理及縣、鄉指導；建立並管理州級森林資源監測體系、森林資源信息體系、森林資源數據庫；預測和分析森林資源消長變化趨勢；研究保護發展森林資源對策；定期組織編制年森林采伐限額並監督檢查實施情況；對林業建設項目、造林綠化成效、林地使用情況進行監督檢查；指導林業分類經營的實施。

其次，為林業建設提供勘察設計、調查規劃、森林作業設計服務；林業資源與生態環境調查監測；林業規劃編制；林業項目評估與可行性諮詢；森林撫育作業設計、更新造林作業設計、森林采伐作業設計；森林資源管理；森林資源檔案管理；森林資源監測；森林資源檢查；森林資源信息管理。

（二）2017 年度重點工作任務介紹

2017 年在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楚雄彝族自治州林业调查规划院、楚雄彝族自治州森林资源管理站主要力抓和完成以下工作：

- 1、很抓党建及党风廉政工作，开创工作新局面
- 2、认真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暨平安创建工作
- 3、提高服务意识，及时开展各项调查规划服务工作。

2017 年度，共完成规划设计项目 89 个，重点保障武易高速、楚雄姚高速、永金高速、直苴水库、乌东德电站移民工程等重点项目林勘服务工作。其中：完成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 74 个；完成森林采伐作业设计项目 2 个；完成森林抚育项目设计 1.7 万亩；完成退耕还林作业设计 1.0 万亩；完成低效林作业设计 1.0 万亩；完成 2017 年度公益林建设作业设计 1.6 万亩；完成楚雄市、姚安县天保工程公益林竣工验收 19.0 万亩。

4、积极完成州局交办的各项任务，切实履行森林资源监督管理职能。

2017 年我院切实履行森林资源管理站职能，积极抽调 27 名工作人员，经过先后 2 次培训历时 70 天共完成了全州 588 个样地点《第九次全国森林资源连续清查工作》，并通过国家林业局昆明勘察院检查，检查结果为全州合格，在全省参加调查单位考核中名列前茅，得到了国家院检查组、省规划院的肯定及好评；配合造林绿化科完成全州 10 县（市）2016 年度人工造林质量检查工作；积极配合资源林政科、森林公安局 3 次进入双柏县鄂嘉

镇，对恐龙河州级自然保护区内破坏林地行为的单位进行使用林地核查；完成楚雄州自然资产负债表的编制工作；承担完成全州 2017 年度林地变更调查工作；完成全州 2017 年度森林抚育作业设计质量检查工作；完成部分县份及全州国家级公益林调整资料汇总工作；完成全州林地专项行动成果检查工作；完成部分县市退耕还林督查工作；完成部分县市公益林阶段成果验收工作；完成对楚雄市林地占用核实核查工作；完成哀牢山国家公园南华片区本底情况调查；参与完成省级退耕检查。

5、落实责任，开展扶贫工作。

根据州林业局安排的扶贫任务，我院高度重视，安排 2 名工作人员专职参加州林业局诸葛营村扶贫工作。全年我院干部职工分 2 次深入扶贫点诸葛营村委会杨家村小组对 24 户贫困户进行“挂、保、帮，转走访”活动，走访慰问联系点贫困农户，了解村情、民情，分析贫困原因，督促落实工程项目，发放慰问金 8000 元及生活用品（大米、食用油）。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2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7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895.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1.50 万元，占总收入的 37.02%；事业收入 537.88 万元，占总收入的 60.06%；其他收入 26.20 万元，占总收入的 2.92%。与上年对比增长 41.00%，主要原因是财政局 2017 年度下达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年度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补助资金、项目资金投入比上年度多。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763.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1.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18%；项目支出 212.4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7.82%。与上年对比增长 23.00%，主要原因是增资、项目支出比上年度多。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51.07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2.33%，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项目及项目资金较多，大部分的差旅费支出用项目资金开支。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91.0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1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60.0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89%。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12.4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长 253.06%，主要原因是政府工作任务较多，单位信息系统建设投入加大。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情况如下：

1、林业事业机构

办公设备购置 10.20 万元。

2、森林资源管理

森林资源信息系统维护 5.90 万元；

国有林场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 5.00 万元；

公益林征占林地矢量数据校核 10.00 万元。

3、森林资源监测

全州林地变更年度更新调查项目 20.00 万元；

森林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40.00 万元；

第九次全国森林资源清查工作 75.47 万元；

国家储备林建设前期工作 8.00 万元。

4、林业防灾减灾

森林防火通讯系统指挥车购置 37.9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1.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42%。与上年对比,增长 47.4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资、单位财政拨款的项目增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31.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0.00%。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支出 228.50 万元,项目支出 103.00 万元。

项目支出中:森林资源管理,森林资源信息系统维护 5.10 万元;森林资源监测,全州林地变更年度更新调查项目 20.00 万元,森林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40.00 万元;林业防灾减灾,森林防火通讯系统指挥车购置 37.9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2.7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9.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3.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8%。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7 年度内新增公务用车购置 37.90 万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增加 37.57 万元，增长 1878.5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37.02 万元，增长 185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55 万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年度财政拨款的项目增多、公务用车购置项目新增。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9.02 万元，占 98.61%；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占 1.39%。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9.0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7.90 万元，购置车辆 1 辆。因森林防火通讯需求，购置依维柯 NJ2045GCCP 防火通讯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12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规划设计野外调查、森林资源督查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27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1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林地变更调查、森林资源连续清查等项目工作接洽发生的接待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资产总额 676.0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79.55 万元，固定资产 396.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199.8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99.84 万元。出租房屋 281.39 平方米，账面原值 15.39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2.69 万元，出租土地 450.00 平方米，

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5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676.06	279.55	396.51	50.12	90.92	0	255.47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1.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6.38%。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

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差额拨款事业单位，指有一定数量稳定的经常性收入，但还不足以抵补本单位的经常性支出，支大于收的差额需国家预算拨款补助的单位。

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

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的收入包括财政补助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其他收入和基本建设拨款收入等。按规定应上缴财政预算的资金和应缴财政专户的预算外资金不计入事业收入；从财政专户核拨的预算外资金，计入事业收入。

“三公”经费，指政府部门人员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指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楚雄州林业调查规划院

(签章)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451401111